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01臺東市中山路276號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簡佑霖
電話：089-345106
傳真：089-349773
電子信箱：n5003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延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兒婦字第11401882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有關113年單親培力計畫第一階段公告1案，敬請協助公告及轉知單親家長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14年8月15日社家支字第11409609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係補助獨自撫養18歲以下子女的單親父母就讀大專院校及高中(職)學費、學雜費與學分費，及於修業年限內因上課無法照顧小學階段以下子女或18歲以下身心障礙者子女臨時托育費。
- 三、本計畫第二階段受理申請時間為114年9月7日至114年10月6日止，請惠予轉知單親家長提出申請，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委託辦理單位：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，聯絡人及電話：：許小姐，02-2321-2100轉119。
- 四、有關114年單親培力計畫及第二階段申請表各1份，亦可於



本署網站主題專區/家庭支持/單親培力計畫(<https://www.sfaa.gov.tw/SFAA/Pages/Detail.aspx?nodeid=768&pid=14094>)及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網站/年度專案/經濟自立網頁(<https://www.wrp.org.tw/OnePage.aspx?mid=39&id=85>)下載。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臺東縣外籍配偶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安心家庭關懷協會、臺東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、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社會處兒少及婦女福利科



裝

訂

線



35